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4-0035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及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二）变更时间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4-0036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含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林州朗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坤科技”）在河南林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5,500 万元的贷款业务提供担保，期限两年。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林州朗坤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81MA40MC2A1L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郭鹏强

5、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6、成立日期：2017 年 3 月 10 日

7、住所：林州市陵阳镇产业集聚区凤宝大道与陵阳大道交叉口

8、经营范围：锂电池及材料、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燃料电池、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储能系统、电源系统、（不间断电源、通信电源、电子电源、电力电源）、电池线束、相关设备仪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废旧电池梯次利用和再生利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与上述项目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上述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9、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	261,928,941.27	258,595,412.04
2	负债	243,602,464.39	243,744,796.93
3	所有者权益	18,326,476.88	14,850,615.11
4	营业收入	–	232,213.27
5	净利润	–958,591.16	–3,475,861.77

注：2022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	98.00%
郭鹏强	200.00	2.00%
合计	10,000.00	100.00%

11、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朗坤科技 98%股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充分论证，认为：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朗坤科技担保，是存量续作业务，符合朗坤科技实际需要和经营发展；公司持有朗坤科技 98%的股权，对其日常经营决策有绝对控制权，且本次担保其他股东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拟继续为朗坤科技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61,555 万元（含本次担保，贷款及担保期限未到），占最近一年净资产的 153.02%，其中，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为 16,000 万元，占最近一年净资产的 39.77%；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为 27,975 万元，占最近一年净资产的 69.54%。上述担保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4-0037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含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为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颖泰”）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1,750 万元的贷款业务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园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81680779811б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郭柑彤

5、注册资本：18,317.8437 万元

6、成立日期：2008 年 10 月 17 日

7、住所：林州产业集聚区鲁班大道 8 号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货物进出口；兽药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9、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2 月 29 日
1	资产	519,753,176.51	357,338,387.46
2	负债	455,093,237.73	294,693,502.89
3	所有者权益	64,659,938.78	62,644,884.57
4	营业收入	177,818,238.89	10,127,434.62
5	净利润	45,758,579.72	–2,015,054.21

注：2022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林州彤兴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6,266.00	34.2071%
郭柑彤	6,219.00	33.9505%
郭文江	3,050.00	16.6504%
许四海	528.5	2.8852%
马跃勇	450.00	2.4566%
郭钇彤	400.00	2.1837%
宋全启	400.00	2.1837%
深圳恒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8437	1.4622%
河南秉鸿生物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	1.3648%
郭志敏	225.00	1.2283%
陈勇	55.00	0.3003%
嘉兴秉鸿宁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0.273%
张新华	30.50	0.1665%
何涛	25.50	0.1392%
郝振青	24.50	0.1337%
贾滔	21.50	0.1174%
李波	19.50	0.11065%
郭全江	12.00	0.0655%
郭柄亨	7.50	0.0409%
王玉丰	5.50	0.03%
阴玉光	5.00	0.0273%
赵希峰	5.00	0.0273%
合计	18,317.8437	100.00%

注：上述持股比例保留两位小数，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

11、与公司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充分论证，认为：公司本次对中农颖泰担保，是存量续作业务，且公司与中农颖泰实际是互相担保情况，符合公司实际需要和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中农颖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210 万元（含本次担保，贷款及担保期限未到），中农颖泰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0,342 万元。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拟继续为中农颖泰提供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61,555 万元（含本次担保，贷款及担保期限未到），占最近一年净资产的 153.02%，其中，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为 16,000 万元，占最近一年净资产的 39.77%；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为 27,975 万元，占最近一年净资产的 69.54%。上述担保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4-0038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缓解日常资金压力，拟向公司控股股东郭现生先生及其关联方借款不超过 50,000 万元，借款利率按照实际融资成本计算（最终利率在年化 8%-10%），期限一年，在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2024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录云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郭现生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10521********6033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郭现生先生持有公司 236,852,2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54%，是公司第一大股东；韩录云女士、郭浩先生、郭钏先生为郭现生先生一致行动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控股股东郭现生先生及其关联方借款不超过 50,000 万元，借款利率按照实际融资成本计算（最终利率在年化 8%-10%），期限一年，在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向郭现生先生及其关联方提出总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借款申请，每笔借款金额由公司根据需要与出借方签订借款合同。

2、借款期限：自每笔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借款用途：用于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

4、借款利率：按照实际融资成本计算（最终利率在年化 8%-10%）。

5、生效条件：《借款协议》经双方签署，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6、借款的发放和偿还：郭现生先生及其关联方需在借款合同生效后，将合同约定的借款金额按约定时间出借给公司，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本息；公司可根据自身资金情况提前归还。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借款暨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六、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与出借方签署本次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七、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需要，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

2、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制度，借款利率按照实际融资成本计算，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通过审阅公司提供的会议材料和公司管理层沟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控股股东郭现生先生及其关联方借款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需要，借款利率按照实际融资成本计算（最终利率在年化 8%-10%），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4-0034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三人，实际参加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江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继续为林州朗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业务的稳定发展，及满足其日常资金需求，因此同意公司拟继续为林州朗坤科技有限公司在河南林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5,500 万元的贷款业务提供担保，期限两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拟为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园有限公司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1,750 万元的贷款业务提供担保，期限一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园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210 万元（含本次担保，贷款及担保期限未到），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园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0,342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短期资金周转需求，同意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合计不超过 50,000 万元，借款利率按照实际融资成本计算（最终利率在年化 8%-10%），期限一年。在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4-0033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录云女士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七人，实参加董事七人，达到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公司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调整，同意将原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的 5,200 万元授信额度调整至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原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的授信额度由 9,500 万元增加至 14,700 万元。公司向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金额不变，仍为 182,511 万元，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拟继续为林州朗坤科技有限公司在河南林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5,500 万元的贷款业务提供担保，期限两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继续为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园有限公司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1,750 万元的贷款业务提供担保，期限一年。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园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210 万元（含本次担保，贷款及担保期限未到），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园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0,342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不超过 50,000 万元，借款利率按照实际融资成本计算（最终利率在年化 8%-10%），期限一年。在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与出借方签署本次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韩录云回避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24-020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 及已披露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但未披露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统计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的新增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共计约为人民币 12,724.5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 10.17%。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或者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0,854.85 万元， 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869.67 万元。案件的主要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一《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统计表》。

本次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值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2023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2023-066），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及已披露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二《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表》。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目前，上述诉讼、仲裁事项尚在进展过程中，上述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诉讼、仲裁案件的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附件一：

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统计表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时间	受理机构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最新进展
公司子公司	中国某股份有限公司六盘水分公司、中国某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中国某股份有限公司、六盘水市某局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2024 年 1 月 23 日	六盘水中级人民法院	10,811.44	未开庭
北京某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合同纠纷	2024 年 4 月 12 日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	1,790.56	未开庭
其他单笔涉案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的案件金额小计					122.51	
合计					12,724.51	

注：1.由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或尚未出具判决结果，以上案件涉及金额与最终实际执行案件金额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2.上述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附件二：

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表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时间	受理机构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最新进展
公司子公司	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纠纷	2023 年 3 月 3 日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	2,051.36	破产重整中
公司子公司、公司子公司	深圳某传媒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23 年 7 月 19 日	北京仲裁委员会	1,897.96	已判决，申请执行中
某数据（中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合同纠纷	2023 年 6 月 16 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2,138.86	未开庭
公司子公司	某网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3 年 8 月 15 日	容城县人民法院	3,581.55	一审审理中
公司子公司	深圳市某街道办事处/深圳市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3 年 9 月 18 日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1,132.31	二审审理中
公司子公司	山西某新媒体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纠纷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太原市迎泽区人民法院	1,167.91	一审审理中
安阳市某建设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4 年 1 月 12 日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1,869.00	未开庭

注：本表仅列示前期已披露的涉案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案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002736 证券简称：国信证券 编号：2024-03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金李先生的书面辞呈。因工作原因，金李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金李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金李先生本人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让股东知悉的事宜。

金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辞职申请生效前，金李先生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金李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推进公司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谨对金李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公告编号：2024-029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61,777,174.00	6,155,915,692.16	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196,200.97	–275,409,967.37	12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6,480,578.98	–327,893,189.14	3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3,092,608.52	916,852,965.06	–48.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101	119.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101	11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1.66%	增加 2.0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168,080,139.33	79,487,052,953.58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6,678,962,579.88	16,692,175,196.53	–0.0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5,146,65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55,424.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123,566.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852,248.07	
债务重组损益	616,356.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6,353.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226,886.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72.04	
合计	284,676,779.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其他收益	13,141,697.56	与资产相关，且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的政府补助，后续摊销计入其他收益，对本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此作为经常性损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253,615,761.22	215,884,249.97	17.48%	（1）
在建工程	984,098,616.85	859,617,965.16	14.48%	（2）
商誉	8,273,638.42	35,220,543.80	–76.51%	（3）

主要变化因素说明：

（1）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增加 17.4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票据较年初增加。

（2）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 14.4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技改项目投入增加。

（3）商誉较年初减少 76.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拓安塑料股权。

2、报告期损益指标同比发生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其他收益	67,250,033.79	36,447,285.05	84.51%	（1）
投资收益	175,353,651.00	–19,449,007.02	1,001.61%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72,780.03	–20,439,857.02	77.63%	（3）
信用减值损失	–68,342,660.79	53,616,137.66	227.47%	（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96,200.97	–275,409,967.37	121.13%	（5）

主要变化因素说明：

（1）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84.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补助同比增加。

（2）投资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 1,001.6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处置非主业资产收益同比增加。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 77.6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持有的渤海银行股票股价波动影响。

（4）信用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 227.4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影响。

（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121.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价格同比降低，浆纸产、销量同比增加，公司盈利能力增强。

3、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092,608.52	916,852,965.06	–48.40%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90,447.91	–17,745,698.36	3,358.76%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870,143.38	–2,099,312,947.21	51.94%	（3）

主要变化因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8.40%，主要原因是产量增加，购买原材料支出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3,358.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非主业资产处置款同比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51.9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需要到期偿还的负债同比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499（其中 A 股 118,484 户，B 股 20,692 户，H 股 323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晨鸣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7%	457,322,919	0	质押	255,481,7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2.63%	373,490,275	0		
晨鸣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注 1）	境外法人	12.32%	364,131,563	0		
洪泽君	境内自然人	1.11%	32,700,000	0		
陈洪国	境内自然人	0.85%	25,080,044	18,810,033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24,987,117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1%	21,103,28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7%	16,798,430	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50%	14,852,146	0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50%	14,771,94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晨鸣控股有限公司			457,322,919	人民币普通股	457,322,919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73,490,275	境外上市外资股	373,490,275	
晨鸣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注 1）			364,131,563	境内上市外资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210,717,563 153,414,000	
洪泽君			3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700,000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987,117	人民币普通股	24,987,117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1,103,282	境内上市外资股	21,103,28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798,430	人民币普通股	16,798,43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4,852,14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4,852,146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14,771,945	境内上市外资股	14,771,945	
许和坤			6,239,8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6,239,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境外法人股东晨鸣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为国有法人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股东陈洪国为晨鸣控股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晨鸣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457,322,919 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普通账户持有 326,322,919 股，通过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1,000,000 股；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4,987,117 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普通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987,117 股。					

注 1：为满足自身资金需求，晨鸣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与境外机构开展了股票融资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 210,717,563 股 B 股和 153,414,000 股 H 股托管至境外机构指定的托管券商，前述涉及的股票存在无法返还的风险，可能将导致对公司的持股比例降低，但对晨鸣控股的第一大股东地位无影响，对公司的控制权无影响。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58）及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内幕消息。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1、出售御景酒店股权，聚焦制浆造纸主业发展

为进一步聚焦制浆造纸主业发展，剥离非主业资产，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质量，增加现金流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其持有的山东御景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景酒店”）90.05%股权及对御景酒店享有的共计人民币 19,350.72 万元的债权以人民币 35,650 万元转让给关联方寿光晨鸣广源地产有限公司，定价依据为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天昊资评报字[2024] J 第 0004 号）。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御景酒店的股权。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08）及于 2024 年 3 月 24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关连交易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34,699,053.24	12,124,832,831.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02,985.30	46,294,291.71
应收票据	446,641,680.93	411,600,000.00
应收账款	2,595,192,714.93	2,528,507,059.83
应收款项融资	253,615,761.22	215,884,249.97
预付款项	846,994,359.27	825,135,156.21
其他应收款	2,109,162,223.88	2,224,904,557.8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5,033,548,744.08	4,958,178,000.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38,099,908.72	4,161,725,935.75
其他流动资产	1,133,340,931.85	1,068,826,944.78
流动资产合计	29,633,098,363.42	28,565,889,027.79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658,330,160.63	339,293,533.35
长期股权投资	4,677,159,894.88	4,685,199,385.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1,561,040.57	781,561,040.57
投资性房地产	6,002,437,507.46	6,049,242,696.36
固定资产	32,512,693,592.05	33,186,248,169.56
在建工程	984,098,616.85	859,617,965.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17,684,687.36	17,684,687.36
使用权资产	165,847,864.12	167,815,311.50
无形资产	1,946,926,556.44	2,002,360,891.85
商誉	8,273,638.42	35,220,543.80
长期待摊费用	38,813,126.76	39,979,161.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4,499,606.69	1,689,857,881.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6,655,483.68	1,067,082,657.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34,981,775.91	50,921,163,925.79
资产总计	80,168,080,139.33	79,487,052,95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156,538,006.30	33,475,479,021.62
应付票据	4,864,151,408.49	4,618,986,463.95
应付账款	4,012,928,426.86	3,902,620,870.20
预收款项	12,726,452.13	16,242,921.65
合同负债	1,484,812,635.97	1,443,680,155.62
应付职工薪酬	71,553,817.28	74,337,158.44
应交税费	89,002,240.16	99,709,707.56
其他应付款	2,435,171,337.85	2,414,752,127.19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7,955,819.50	3,631,937,677.82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0,924,840,144.54	49,777,746,104.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22,792,275.32	4,681,014,489.64
租赁负债	41,987,022.85	41,987,022.85
长期应付款	2,490,524,904.95	2,541,095,217.66
递延收益	1,315,791,418.97	1,337,864,114.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60,721.21	9,490,159.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76,556,343.30	8,611,451,003.90
负债合计	59,301,396,487.84	58,389,197,107.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56,813,200.00	2,956,813,200.00
资本公积	5,260,800,924.65	5,328,790,899.61
减：库存股	63,432,450.00	63,432,450.00
其他综合收益	–869,637,853.41	–864,881,489.08
专项储备	24,660,351.24	23,322,829.57
盈余公积	1,212,009,109.97	1,212,009,109.97
一般风险准备	79,370,294.91	79,370,294.91
未分配利润	8,078,379,002.52	8,020,182,80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78,962,579.88	16,692,175,196.53
少数股东权益	4,187,721,071.61	4,405,680,64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66,683,651.49	21,097,855,845.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168,080,139.33	79,487,052,953.58

法定代表人：陈洪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连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波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61,777,174.00	6,155,915,692.16
其中：营业收入	6,761,777,174.00	6,155,915,692.16
二、营业总成本	6,942,765,607.09	6,538,140,020.52
其中：营业成本	5,925,181,391.78	5,508,548,242.09
税金及附加	52,636,926.02	48,149,038.79
销售费用	49,301,631.54	50,837,060.50
管理费用	186,746,853.59	195,126,403.86
研发费用	307,814,308.92	274,275,020.83
财务费用	421,084,495.24	461,204,254.45
其中：利息费用	384,652,878.96	413,293,924.01
利息收入	50,214,057.31	51,013,234.96
加：其他收益	67,250,033.79	36,447,285.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353,651.00	–19,449,007.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39,490.86	11,141,176.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377,925.62	–30,590,183.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2,780.03	–20,439,857.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342,660.79	53,616,137.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82,963.11	1,625,279.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82,773.99	–330,424,490.36
加：营业外收入	1,576,216.66	164,395.01
减：营业外支出	440,887.81	38,033.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18,102.84	–330,298,129.29
减：所得税费用	–59,148,858.64	–62,533,791.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66,961.48	–267,764,337.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66,961.48	–267,764,337.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196,200.97	–275,409,967.37
2.少数股东损益	9,570,760.51	7,645,629.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56,364.33	9,681,977.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56,364.33	9,681,977.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56,364.33	9,681,977.36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56,364.33	9,681,977.36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010,597.15	–258,082,36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439,836.64	–265,727,990.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70,760.51	7,645,629.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0	–0.1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0	–0.101

法定代表人：陈洪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连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波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33,986,890.40	6,667,567,447.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0,397,942.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44,984.08	454,140,97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8,831,874.48	7,172,106,36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21,813,152.10	5,290,268,561.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463,670.98	329,095,39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191,721.74	241,728,451.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270,721.14	394,160,99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5,739,265.96	6,255,253,40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092,608.52	916,852,96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79,061.29	38,11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10,036,216.4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615,277.73	39,21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324,829.82	56,963,698.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24,829.82	56,963,698.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90,447.91	–17,745,698.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13,379,935.27	6,865,328,508.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100,000.00	1,097,552,76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6,479,935.27	7,962,881,272.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35,729,674.31	8,516,517,361.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9,540,804.58	443,884,107.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0,079,599.76	1,101,792,751.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5,350,078.65	10,062,194,22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870,143.38	–2,099,312,947.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00,877.02	–74,878,346.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913,790.07	–1,275,084,027.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233,742.61	2,159,460,14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4,147,532.68	884,376,122.37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15 日